

2023年度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 十四、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85.920577	2,625.8780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5.433134	312.0291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17904	45.4679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261107	33.2611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575.000000	2,175.000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108432	60.11993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85.920577	2,625.878070	本年支出合计	2,985.920577	2,625.878070
年初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985.920577	2,625.878070	总计	2,985.920577	2,625.878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2,625.878070	2,625.8780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029127	312.029127				
20135			对外联络事务	312.029127	312.029127				
2013501			行政运行	278.021677	278.021677				
2013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745	34.00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67904	45.4679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467904	45.4679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52	0.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43936	29.9439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71968	14.9719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61107	33.261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61107	33.2611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61107	33.26110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75	2175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2175	21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19932	60.1199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19932	60.1199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01632	27.301632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183	32.8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029127	278.021677	34.00745		
20135				对外联络事务	312.029127	278.021677	34.00745		
2013501				行政运行	278.021677	278.021677			
2013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745	34.00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67904	45.4679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467904	45.4679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52	0.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43936	29.9439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71968	14.9719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61107	33.261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61107	33.2611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61107	33.26110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75		2175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2175		21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19932	60.1199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19932	60.1199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01632	27.301632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183	32.8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85.920577	2,625.8780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5.433134	312.0291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17904	45.4679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261107	33.2611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575.000000	2,175.000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108432	60.11993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85.920577	2,625.878070	本年支出合计	2,985.920577	2,625.8780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985.920577	2,625.878070	总计	2,985.920577	2,625.87807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625.878070	2,625.878070	416.870620	2,209.0074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029127	312.029127	278.021677	34.00745	
20135				对外联络事务		312.029127	312.029127	278.021677	34.00745	
2013501				行政运行		278.021677	278.021677	278.021677		
2013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0745	34.00745		34.00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67904	45.467904	45.4679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467904	45.467904	45.4679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52	0.552	0.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43936	29.943936	29.9439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71968	14.971968	14.9719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61107	33.261107	33.261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61107	33.261107	33.2611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261107	33.261107	33.26110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75	2175		2175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2175	2175		21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19932	60.119932	60.1199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19932	60.119932	60.1199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01632	27.301632	27.301632		
2210203				购房补贴		32.8183	32.8183	32.8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栏次				--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	2,625.878070	416.870620	2,209.0074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029127	278.021677	34.00745
20135				对外联络事务	312.029127	278.021677	34.00745
2013501				行政运行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78.021677	
2013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34.00745	34.00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67904	45.4679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467904	45.4679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0.552	0.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9.943936	29.9439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14.971968	14.9719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61107	33.2611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61107	33.2611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33.26110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75		2175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175	21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19932	60.1199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19932	60.1199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7.301632	27.301632
2210203				购房补贴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32.8183	32.818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396.546305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72315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57.256300	办公费	1.235648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210.208600	印刷费	0.021200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22.303500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943936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14.971968	邮电费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67011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93358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27.301632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52000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0.552000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4.154272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福利费	3.945825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000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15370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07.298305	公用经费合计			9.572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数据为空时需进行说明，如：本部门（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办公费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邮电费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福利费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表数据为空时需进行说明，如：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表数据为空时需进行说明，如：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年预算					
2023年决算	0.173950	0.17395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表数据为空时需进行说明，如：本部门（单位）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也无“三公”经费相关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采购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0.26200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26200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6200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262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表数据为空时需进行说明，如：本单位未安排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合 计		
公共服务	小计	
	公共安全服务	
	教育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科技公共服务	
	文化公共服务	
	体育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行业管理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其他公共服务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 计	
	法律服务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议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工程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咨询服务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信息化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辅助性服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本表数据为空时需进行说明，如：本单位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209.007450	2,209.007450	
	20	20	20		34.00745	34.00745	
	20	20	20				
	13	13	13		34.00745	34.00745	
	5	5	5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	201	201	区外联办2023年度开展“四个服务”	3.76975	3.76975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	201	201	区外联办党政机关干部因公出国（境）	0.17395	0.17395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	201	201	区外联办2023年开展支援合作工作项目	26.2945	26.2945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01	201	201	区外联办2023年度开展调研、宣传和	3.76925	3.76925	
	21	21	21		2175	2175	
	9	9	9				
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219	219	219	区外联办开展支援合作工作项目	2175	2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所属二级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表数据为空时需进行说明，如：本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职责

- 1、贯彻执行市政府关于对外联络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对外联络服务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研究制定具体工作措施并协调组织落实。
- 2、指导、协调本区相关部门做好为驻区中央国家机关、部队、中央企事业单位和外省市驻京机构的综合协调服务工作。
- 3、承担与驻区主要中央国家机关、部队、中央企事业单位和外省市驻京机构日常联系和交流工作。
- 4、协调本区相关部门完成市政府下达的服务驻区中央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外省市驻京机构折子工程，并督促检查落实情况。
- 5、负责与北京市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日常对接，承担和协调落实其安排的各项业务工作。
- 6、组织协调本区与外省市开展合作交流工作，组织协调外省市来访的接待和区领导出访的工作；组织参与友好市区间的友好交流工作，为本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
- 7、统筹协调并参与实施本区与对口支援和交流合作的相关工作。
- 8、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加强为驻区中央单位、市属单位、驻区部队和区域内企事业单位的服务。
- 9、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区外联办（区支援合作办）机关行政编制 13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科级领导职数 3 正 1 副。共设 3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

1、综合科

负责机关政务（党务）工作；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工作；承担重要文稿的起草；承担接待联络、信息、信访、政府信息公开、建议、议案、提案、保密、电子政务、安全保卫、后勤保障、财务、固定资产管理和公章的登记管理等工作；承担重要事项的组织和督查工作；综合协调科室间的衔接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对口帮扶和区域合作科

负责与北京市对口支援和经济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对接，组织开展市政府下达的支援合作工作折子工程；负责统筹协调本区对就支援和交流合作工作，强化支持对口支援和协作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职能。组织与帮扶地区的日常沟通联系和交流考察工作；协调本区相关部门和帮扶地区开展帮扶合作项目，并督促检查项目落实情况。组织协调区领导和相关单位出访的相关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对外联络科

负责与北京市政府外联服务办日常对接，组织协调本区相关部门做好为驻区中央国家机关、部队、中央企事业单位和外省市驻京机构的综合协调服务工作；搭建区对外联络服务平台；组织参与与驻区主要中央国家机关、驻区部队、中央企事业单位和外省市驻京机构日常联系和交流工作；协调本区相关部门完成市政府下达的服务驻区中央国家机关、企

事业单位、外省市驻京机构折子工程，并督促检查落实情况。负责本区与外省市开展合作交流工作，组织并参与联系接待与外省市之间的友好往来。负责本单位纪检监察和党风廉政监督等工作。完成区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2625.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7.76 万元，下降 2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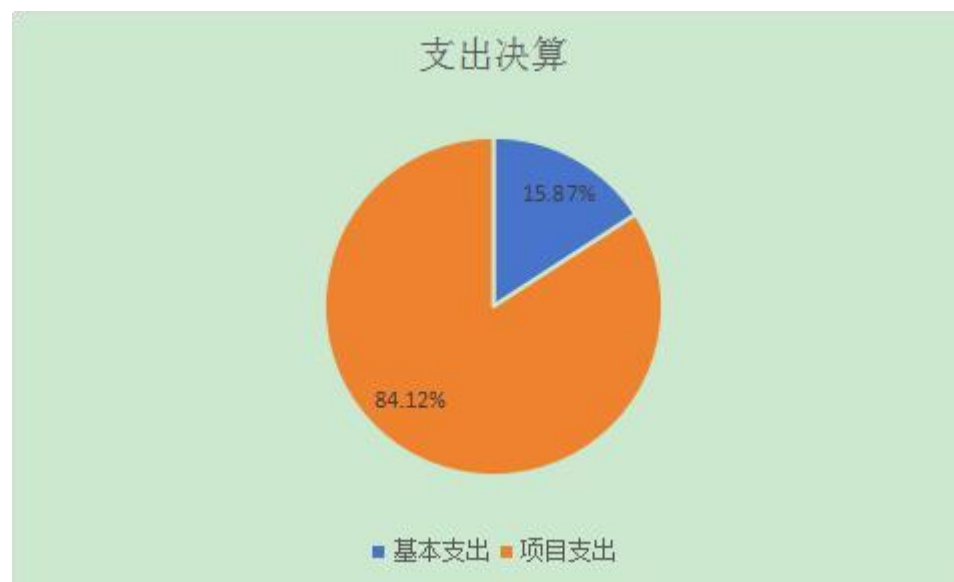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25.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7.76 万元，下降 21.2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25.8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25.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7.76 万元，下降 21.23%，其中：基本支出 416.8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5.87%；项目支出 2209.0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4.1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25.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07.76 万元，下降 21.23%。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过紧日子”要求，年初大幅压缩各项预算，相应收入减少；二是根据市相关通知精神，区级拨付的帮扶专项资金除东西部帮扶合作地区（内蒙古阿尔山市、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资金数量与上年度持平外，其余帮扶地区不再安排区级帮扶资金，因此收入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25.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0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1.8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3年度决算312.03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36.6万元，增长13.29%。主要原因：办内人员增加调整。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3年度决算34.01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3.19万元，下降8.5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缩预算相关工作。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3年度决算0.55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35万元，增长175%。主要原因：落实国家和北京市政策，退休人员支出相应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29.94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度决算 14.97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度

决算 33.26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度决算 27.30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3 年度决算 32.81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3 万元，增加 10.06%。主要原因：办内人员增加调整。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416.87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部门1个行政单位。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17 万元，比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0万元增加 0.17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度决算数 0.17 万元，比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17 万元，主要原因：办内一名干部随宋庆龄基金会代表团出访日本，产生因公出国费用。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416.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68 万元，增加原因：因工作需要及领导调整，由外单位调入我办工作人员 2 人，内部提拔副处级领导 1 人。职务职级调整 5 人，造成工资福利支出有所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33.42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 辆，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0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0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11.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北京市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对 2023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13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 × 万元。项目自评价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 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为贯彻中央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好脱贫攻坚成果，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

按照北京市统一部署，2023 年度，东城区与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阿尔山市和乌兰察布市化德县开展京蒙东西部协作，与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当雄县开展对口支援，与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开展南水北调对口协作，与辽宁省沈阳市开展京沈对口合作，与山西省长治市开展京晋对口合作，与北京市怀柔区开展农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帮扶；并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四川省巴中市、京津冀地区等兄弟市区开展区域合作工作。我办负责向对口支援地区阿尔山市、化德县及拉萨市当雄县拨付区级对口帮扶专项资金。2023 年初，根据市相关通知精神，区级拨付的帮扶专项资金除东西部帮扶合作地区（内蒙古阿尔山市、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化德县）资金数量与上年度持平外，其余帮扶地区

不再安排区级帮扶资金支出。因此我办 2023 年预算申请的 2575 万元区级专项资金中，为拉萨市当雄县预留的 400 万元，经与区财政局沟通，调剂全区大盘子使用，不在留有我办预算安排。

我办共申请开展支援合作工作项目预算经费 2575 万元。包括计划拨付阿尔山市 830 万元、化德县 1335 万元、当雄县 4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底，此项经费支出共 2175 万元，拨付受援地区阿尔山 830 万元、化德县 1335 万元，调剂回区财政 40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2、项目绩效目标。项目总体目标为与各地区开展支援合作工作，制定年度帮扶计划，推进帮扶合作工作，落实帮扶合作项目。协助各地区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绩效评价的目的是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支援合作工作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是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外联办支援合作工作项目支出资金，资金总额为 2175 万元。

2、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指标体系设定情况

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预算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24]64 号）文件要求，结合支

援合作工作项目，指标由三部分组成，分别是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不适用），总分值 100 分，细化为 6 个二级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生态环境效益指标不适用），6 个三级指标。

（2）绩效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根据通知要求，结合支援合作工作项目资金安排和实施情况，根据评价对象具体情况，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目标效益分析法、比较法评价，通过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部因素，比较绩效目标设置与实施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我们采取计划标准作为评价的标准。

（3）评价等级设置情况

为更好地反映项目单位的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划分为四档，标准如下：

总分为 100 分：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组织实施。根据通知要求，结合支援合作工作项目经费开展绩效自评，按照资金安排和实施情况进行认真梳理，在实际项目支出的基础上，核实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对项目资料中反映的或分析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重点核查。

（2）综合评价。在全面分析整理支援合作工作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评价情况，对照评价指标和标

准，进行综合评议与打分，得出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总分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 4 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通过分析支援合作工作项目经费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外联办支援合作工作项目经费综合得分 99 分，评价等级为“优”，达到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区外联办严格遵照东城区财政局有关预算经费使用的规章制度、《东城区支援合作工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和本单位财务及“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要求，合理合规使用预算经费。在大额资金支出方面，超过 1 万元以上的较大金额的经费使用，经主任办公会审议批准，方可执行；超过 2 万元以上的经费使用，经党组会审议批准，方可执行。

区外联办高度重视“拨付受援地区财政援助资金”的使用管理，结合实际支援合作任务，2023 年 4 月外联办向化德县、阿尔山市函询征集财政援助资金项目计划；经与各地区牵头部门多轮研究，于 5 月底前将财政援助资金项目计划提请东城区支援合作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正式批复执行。

2、项目过程情况。

按照外联办年度支援合作工作要点、任务清单等要求，严格、有序支出差旅费、会议费、资金监管、智库服务等开

展支援合作相关业务经费，确保全年工作顺利推进。

根据支援合作工作实际，2023 年东城区级财政援助资金实际向化德县拨付 1345 万元用于开展 7 个项目，分别为化德县小型集体经济养殖场项目 380 万元，化德县欣荣和肖家村两水源地置换项目 180 万元，化德驻东城区消费帮扶“双创中心”配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150 万元，化德县农副产品网络推荐宣传项目 70 万元，化德县医疗、教育等领域京蒙帮扶提升及干部人才交流协作项目 160 万元，化德县农村集中养老服务提升工程项目 385 万元，京蒙协作绩效综合监管项目 20 万元。向阿尔山市拨付 830 万元用于开展 6 个项目，分别为阿尔山市天池镇森泉美食街建设项目 500 万元，阿尔山市明水河镇西口村益民养殖项目 120 万元，阿尔山市“双减”教育质量提升项目 100 万元，阿尔山市乡村振兴干部人才交流培训项目 79 万元，阿尔山市京蒙协作资金审核验收项目 20 万元，阿尔山市旅游人才推介培训班项目 11 万元。

3、项目产出情况。

区外联办 2023 年度共拨付受援地区财政援助资金 2175 万元。向化德县拨付资金 1345 万元用于开展 7 个项目，目前除化德县化德县欣荣和肖家村两水源地置换项目尚在施工外，其余 6 个项目已完工；向阿尔山市拨付 830 万元用于开展的 6 个项目，均已完工。

4、项目效益情况。

2023 年是巩固基础、向三年塑品牌任务目标推进的重要一年，外联办立足新形势、新思路和新要求，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以防止出现大规模返贫为底线，围绕“五大振兴”，统筹政府、市场、社会等各方资源，努力克服新冠

肺炎疫情影响，推动化德县、阿尔山市、当雄县、鄯阳区全面乡村振兴。组织领导方面，党政主要领导亲自召开会议、调研对接，研究部署全年工作；主管区领导统筹协调、定期调度，督促各单位工作落实；出台《2023 年东城区支援合作工作要点和任务清单》、《东城区支援合作工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2023 年东城区开展消费帮扶工作方案》等规范性文件，指导全区工作开展。产业合作方面，引导 6 家企业到化德县、阿尔山市投资 1.6748 亿元，参与商业综合体、生态农业设施、冰雪旅游项目等开发建设；研究拓宽销售渠道、探索创新销售路径，共采购销售两地区消费帮扶产品 1.87 亿元。社会动员方面，引导社会各界力量捐赠款物折合人民币 1220.255 万元。人才支援方面，压茬选派新一批援蒙干部 7 人到化德县、兴安盟和阿尔山市挂职锻炼，选派专业技术人才 46 人次挂职交流组织乡村振兴干部培训 9 期 2608 人次。劳务合作方面，举办线上招聘活动 10 场，并结合当地需求进行 9 批次的专题岗位信息推送；举办劳务协作培训班 25 期、培训农村劳动力 986 人，协助 1796 人稳定就业。基层结对方面，梳理与化德和阿尔山 25 对学校、17 对医院、15 对街道乡镇、22 对社区和村、22 对社会组织和村，以及 34 对企业和村的结对关系，重新签订年度结对协议，辐射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开展智力、医疗、党建、捐赠方面等实质性帮扶工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区外联办根据《东城区支援合作工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要求，严格落实资金用途，坚持资金项目坚持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乡、村倾斜，确保脱贫易返贫、边缘易致贫的低收入人口受益；有序推动帮扶任务落

实，督促受援地区做好资金项目三级公示公告；贯彻“旬调度、月分析、季报告”工作制度，定期沟通情况，并与受援地区牵头单位、前方挂职干部团队保持密切联系，推动各项目早日开工、按时完工；并邀请第三方机构参与审计，共同加强资金项目的监督管理。

2、存在问题及原因

产业和捐赠方面。东城区以第三产业为主，缺乏内蒙古自治区需求的种植养殖类企业，且近年来民营企业压力较大，欠缺投资意愿；由于北京市遭受多年未遇洪涝灾害，东城区对房山区的支援灾后重建任务较重，一定程度影响了东西部协作的社会捐赠成效，后续将进一步挖潜企业投资和捐赠意愿。

（六）有关建议

我办在监督各受援地区项目进度情况时，应经常性前往现场调研督促指导。但由于我区财政较为紧张，外联办将克服困难，尽最大可能压缩经费开支，尽量通过现场调研与线上沟通相结合的方式督促受援地区资金项目落实，并希望区财政局给予必要经费支持。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开展支援合作工作项目						
主管部门		东城区对外联络服务办公室			实施单位	对口帮扶和区域合作科		
项目负责人		张嵩			联系电话	65264662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75 万元	2175 万元	2175 万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75 万元	2175 万元	2175 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与各地区开展支援合作工作，制定年度帮扶计划，推进帮扶合作工作，落实帮扶合作项目。协助各地区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预期目标均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数量指标	指标 1：向各地区拨付 财政援助资金2175 万 元	根据帮扶地 区需求和东 城实际，按 照议定帮扶 项目计划拨 付财政援助 资金	已全额拨付 各受援地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向各地区拨付财政援助资金，并监督项目进展	按照议定帮扶项目计划拨付财政援助资金	已全额拨付各受援地区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2175 万元于 2023 年 6 月底前拨付完成	6 月底前将资金足额拨付两地	已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促进帮扶地区持续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协助帮扶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已完成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促进帮扶地区持续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协助帮扶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已完成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帮扶地区满意 度。	90%以上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